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LIN 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

吉 林 九 台 農 村 商 業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2)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行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行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當前可得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淨虧損為人民幣170,000萬元至人民幣190,000萬元之間，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積極響應政策導向，主動實施減費讓利措施支持實體經濟以降低客戶融資成本，導致報告期內利息收入較上年同期有所減少；同時，受外部經濟環境影響，部分行業及客戶持續承壓，本集團通過實施更嚴格審慎的資產風險分類，對信貸資產的風險狀況進行充分評估，相應加大撥備計提增強風險抵抗能力所致。本行將充分把握宏觀經濟回升向好機遇，著力轉方式、調結構、提質量、增效益。本行正在進一步向核數師提供相關資料，以配合核數師推進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2024年度業績**」)的審核工作。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現時可得之資料而作出，該等資料未經本行獨立核數師審核，且可能於進一步審核時作出調整。本集團2024年度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披露內容有所不同。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行要求，本行的H股自2025年3月12日上午九時正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暫停買賣，以待本行滿足復牌條件，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進一步通知。本行將適時進一步刊發公告。

本行將於適當時候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最新進展，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每個季度公告更新其進展。

警告：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行股份及／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應採取的行動有疑問，應該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之意見。

承董事會命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策

中國長春
2025年7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郭策先生、梁向民先生及袁春雨先生；非執行董事劉向植先生、張玉生先生、吳樹君先生、張立新先生及王瑩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方緯谷先生、金曉彤女士、孫甲夫先生、安明友先生及尹小平先生。

*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的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